

关于延长广州市城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大湾区债）（第一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

广州市城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10 亿元的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证监许可〔2020〕1787 号文注册。

根据《广州市城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大湾区债）（第一期）发行公告》，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定于 2021 年 1 月 19 日 14:00-17:00 以簿记建档的方式向投资者进行利率询价。

考虑到簿记建档当日市场情况，经发行人、全体簿记参与人及投资者协商一致，现将簿记建档结束时间由 2021 年 1 月 19 日 14:00-17:00 延长至 2021 年 1 月 19 日 14:00-19:30。

特此公告。

(本页无正文, 为《关于延长广州市城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(大湾区债)(第一期)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)

发行人: 广州市城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

2021年1月19日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广州市城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大湾区债）（第一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)

主承销商：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2021年1月19日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广州市城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大湾区债）（第一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)



主承销商：中诚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1年1月19日

(本页无正文,为《关于延长广州市城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
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(大湾区债)(第一期)簿记建
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)

